

天津,地跨海河两岸,对内辐射华北、东北、西北13个省市自治区,腹地辽阔,对外面向东北亚,是中国北方最大的沿海开放城市。

海上搜救是国家应急救援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肩负着为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海洋环境、涉海用海活动提供安全保障的重任。

随着“一带一路”、交通强国、海洋强国等国家倡议和战略的推进,天津市海上搜救队伍成为推进“一带一路”倡议实施

的“先锋”,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和海运强国战略实施的“后卫”,建设的重要性日益凸显。

“要志在万里,努力打造世界一流的智慧港口、绿色港口,更好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和共建‘一带一路’。”习近平总书记今年年初视察天津时的嘱托犹在耳。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

精神,助力天津打造世界一流的智慧港口、绿色港口,天津市海上搜救中心将着力优化综合协调机制,持续深化应急准备工作,不断加强应急救援能力建设,奋进在打造人民满意的搜救队伍征途中。

筑牢最后一道防线 护航世界一流智慧港口绿色港口建设

——天津市海上搜救中心工作纪实

□ 全媒体记者 杨柳 通讯员 米伟

A 制度为先 打造搜救“共同体”

港口要发展,安全须先行。作为建设中的北方国际航运核心区、北方第一个自由贸易试验区、“一带一路”节点城市,天津的发展离不开港口,离不开一个和谐稳定的海上交通环境,因此也迫切需要一支能力精湛、装备精良、人员精干、国内领先的搜救队伍为港口航运经济发展保驾护航,特别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天津港考察工作时提出的“努力打造世界一流的智慧港口、绿色港口,更好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和共建‘一带一路’”讲话要求。

为进一步增强天津市海上搜救法规和预案体系的适用性和可操作性,保障天津市海上搜救应急工作顺利开展,去年一年,天津市海上搜救中心加快搜救法规、制度建设步伐,推动天津市海上搜救法制工作再上新台阶。

2018年,天津市海上搜救中心以历年来重大海上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经验为依据,不仅开展了《天津市海上搜救救助规定》实施成效评估,修订了《天津市海上搜救应急预案》,而且还将邮轮大规模人命救助作为重点课题来研究,编制了《邮轮大规模人命救助行动计划》,确保发生邮轮大规模人命救助时能够高效有序开展应急处置工作,尽最大可能减少和降低人员伤亡,减轻和消除其引发的社会危害。

法制建设是一项持久战。早在2007年,天津市政府就颁布实施了《天津市海上搜救救助规定》,此后,天津市又先后批准实施了《天津市海上搜救应急预案》和《天津市海上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形成了以1部省级地方立法为主导,2个省级预案为主干,13个子预案为依托的海上搜救法制与预案架构,天津市海上搜救工作法制化、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始终得到持续、有效推进。

科学合理的顶层设计,凝聚起各搜救成员单位内生力量,打造出搜救“共同体”,使得天津市海上搜救联动机制建设进一步深入。2018年,天津市海上搜救中心持续推进以“政府主导、海事组织、企业运营、全社会共同参与”为架构的海上溢油应急能力“天津模式”建设,与天津市气象局对战略合作协议进行了评估,不断完善合作方式和内容,提高了海上预警预防水平;与天津渔政部门就碍航渔船清理、防止商渔船碰撞、渔民警示教育等方面开展了交流合作,建立了联合执法工作机制,推进商渔船航行安全联合执法行动顺利实施;与市卫生健康委合作研究在海巡船设立专用医疗室的可行性,实现海上医疗救助关口前移……

“以与天津渔政部门联合执法工作下开展的专项行动为专项,专项行动期间,总共出动执法船舶94艘次,无人机2架次,执法人员211人次,实施重点巡航17次,累计巡航里程2229海里,协调拖轮联合行动37艘次,驱离碍航渔船244艘次,清理碍航渔网6具。有效降低了汛期渔船增多给船舶海上航行安全带来的风险。”天津市海上搜救中心办公室相关负责人介绍说。

通过完善各项联动机制,天津市建立了由包括郭明义爱心团队天津市海上搜救志愿者分队在内的2000余名各类人员、111艘各类船舶、4架飞机组成的海上搜救应急队伍,具备在8级风以下开展搜救行动的能力,进一步整合海上应急资源,强化海上搜救合作,形成了海上应急合力。

2019年,天津市海上搜救中心将继续优化顶层设计,在开展《天津市海上搜救应急能力建设专项规划(2021-2035)》研究编制工作的同时,积极推动天津市司法部门将《天津市海上搜救救助规定》修订工作纳入2019年天津市二类立法计划,并力争于2020年完成修订,同时,在2018年编制的《邮轮大规模人命救助行动计划》基础上,继续研究编制《邮轮大规模人命救助救助操作手册》,实现“上下联动、横向协调、无缝对接、高效有序”的海上搜救应急工作新局面。



通过敲击船底方式搜寻遇险人员。



对船舶破损部位进行堵漏作业。



进行船舶消防作业。

C 寓战于练 助力应急队伍专业化

水火无情,平静的大海往往于转瞬之间就变得危机四伏。作为海上安全的最后一道防线,近年来,天津市海上搜救中心寓战于练,理论与实践并重,基础与重点同抓,持续推进人才队伍建设,天津市海上搜救中心应急队伍专业化程度不断提高。

2018年,天津市海上搜救中心在做好应急队伍日常训练工作的基础上,积极开展外部应急知识培训,各成员单位业务负责人、搜救应急指挥人员和搜救志愿者共计135人次参加了培训。通过培训,参训人员进一步认识了海上搜救和防污染工作的重要意义,更加深入地掌握了应急组织指挥协调和现场救助技能,天津地区海上搜救应急指挥人员和一线搜救人员的能力得到有效提升。

纸上得来终觉浅。为检验应急预案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2018年8月底,天津市海上搜救中心举办了“2018年天津市海上突发事件综合应急演练”,此次演习是迄今为止天津水域举行的规模最大、科技含量最高的海上应急演练,共有15家参演单位、24艘各类参演船舶、2架直升机、2架无人机以及来自各领域的220余名人员参加,以贴近实战的演练锻炼了天津市海上搜救队伍能力,提高了队伍水准。

为培育民间海上搜救力量,2018年7

月,由中国海上搜救中心主办、天津市海上搜救中心承办的2018年海上搜救志愿者培训暨搜救技能交流活动如期开展,来自全国29个省、市、自治区的87名志愿者参与了此次活动。通过技能培训和考核交流,激发了搜救志愿者投身海上搜救公益事业的热情,积累了队伍建设和训练的经验,提升了海上搜救技能,天津市海上搜救志愿者队伍进一步壮大。

目前,天津市现行规划建设的5个海上搜救分中心中已先后成立4个,海河搜救分中心建设正在积极协调,“政府领导、属地管理、分级负责”的两级搜救管理体制格局已初步形成,海上应急响应效率进一步提升。同时,以海上污染应急“联防联控”为原则,天津市海上搜救中心分区域、分层次进行了应急力量布局,持续完善已投入使用的东疆、北疆和大沽口溢油应急设备库,推动建立了中心渔港和大港港区海上污染应急设备站点,天津海上一次溢油控制清除能力达到2000吨,实现了天津海上污染应急能力的全面提升。

未来,天津市海上搜救中心将在完善搜救分级培训体系、丰富师资库和课程库、建立搜救物资培训使用及考核指标同时,持续开展演习演练和应急知识培训,更新并扩充搜救专家队伍,组织开展第二届天津市海上搜救技能比武活动,

B 科技铺底 智慧搜救日渐成形

场视频的实时回传。目前,天津市海上搜救中心实现了以陆地基站为中心,30公里半径范围内视频数据的高清实时回传,范围覆盖天津港报告线以内所有水域,同时还实现了以海巡船艇为数据存储和中转中心,依托船载移动监控系统和点对点微波定向通信技术,将实时视频回传距离拓展至70公里,范围覆盖至曹妃甸油田水域。

率先在海上搜救系统内开展了无人机应用研究和实践。无人机应用研究和实践是天津市海上搜救中心对新技术新装备的大胆应用最突出的例子。2016年,天津海事局将无人机全面应用于海上动态执法和搜救应急工作中,正式将无人机作为除船舶巡航搜救之外的常规动态执法和搜救应急手段,经过逐步优化和完善,形成了较为成熟的无人机空巡监管和搜救应急模

式。据统计,2018年,海事无人机共参与应急行动6次,应急演练6次,将现场视频信息实时回传至天津市海上搜救中心,高效完成了事发水域现场的空中监控搜寻任务。

“将微波传输技术和无人机逐步应用到海上搜救领域,大幅度提升了海上应急救援能力,以去年‘2·28天津港南锚地翻扣船舶事故’为例,搜救现场的实时可视化在应急处置工作中发挥了关键作用,使搜救指挥决策更加科学高效。”天津市海上搜救中心办公室相关负责人介绍说。

该负责人表示,2019年,天津市海上搜救中心将继续加强海上应急关键技术研发和高端装备建设,在推进涉海监控资源接入市政府应急指挥中心项目建设工作的同时,实施海事巡邏船岸“维萨特”(VSAT)卫星通信系统升级改造工作,开展巡邏船4G视频通信设备安装工作,研究以AIS系统短报文形式发送气象预警信息的可行性,用科技铺底,推进搜救体系建设向现代化、智能化发展。

D 价值引领 社会形象不断提升

天津市海上搜救中心不仅与天津市政府应急办、气象局等单位联合举办了第二届“华风杯”应急之星对抗赛活动,还深入天津市中小学、社区和沿海渔村广泛开展水上交通安全知识和海上防灾减灾科普宣教活动,并在天津市气象局的微信渠道以及“天津预警发布”等微博渠道定期发布文字、图片、视频等科普宣传内容,推送海事安全科普知识,公布海上搜救热线电话等,覆盖人数约300万。

数字是最好的见证者。“三进”活动开展不到一年时间,共有3000名中小学生接受了海上安全知识宣讲和技能培训,社会公众通过网络和新媒体浏览海上预警信息6.5万次,在沿海渔村公共广播喇叭系统播发预警信息280次,在社区电子屏播发预警和宣传信息1200次,整体覆盖受众511.3万人次,宣传效果显著。

事成于和睦,力生于团结。2018年,



技能竞赛:皮划艇水上救生。



技能竞赛:人员急救与转运。

吸收专业搜救人才和社会志愿船舶加入志愿者队伍,加强搜救志愿者技能培训和活动组织,并跟踪推动北海救助局在天津设立专业救助飞机待命点建设事宜,推进海空一体化搜救网络建设。

天津市海上搜救中心有效处置了各类海上险情37起,调派救助船舶173艘次,调派救助飞机25架次,救助遇险船舶34艘,救助遇险人员376名,救助成功率达97.92%,位列全国前列,获得了天津市民的认可。

2019年,天津市海上搜救中心将在继续开展海上搜救和海事安全“三进”工作的基础上,同天津通信中心通过海岸电台高频广播等方式宣传全国水上遇险求救电话“12395”,并利用搜救志愿者平台、网络、微博、微信等新媒体传播海上搜救文化,让社会公众了解和掌握海上安全避险知识,打造海上应急文化天津品牌,多措并举,全方位发展,将加法优势转化为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的乘法优势,最大限度的保障海上应急救援工作,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一带一路”建设等国家战略和倡议,助力天津港打造世界一流的智慧港口、绿色港口。

天津市海上搜救中心 大事记

- 1989年10月,天津市海上搜救中心成立。
- 2002年5月,天津市海上搜救中心第四分中心成立。
- 2007年6月,《天津市海上搜救救助规定》颁布实施。
- 2010年6月,天津市海上搜救中心由口岸服务办公室调整到天津海事局。
- 2010年7月,撤销了以行业划分的四个搜救分中心,确立了22家成员单位的组织架构。
- 2010年12月,成立我国第一支省级海上搜救志愿者队伍。
- 2012年1月,成立天津市海上搜救中心南港、临港海上搜救分中心。
- 2012年4月,《天津市防治船舶溢油污染海洋环境应急能力建设专项规划》发布实施。
- 2012年12月,《天津市海上搜救应急能力建设专项规划》发布实施。
- 2013年9月,成立天津市海上搜救中心东疆海上搜救分中心。
- 2014年1月,天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天津市海上搜救应急预案》和《天津海上污染事故应急预案》。
- 2015年9月,增加中国石化海上应急救援响应中心为成员单位。
- 2015年8月,《天津市海上搜救奖励资金管理办法》颁布实施。
- 2017年11月,成立天津市海上搜救中心生态海上搜救分中心。
- 2018年7月,承办了中国海上搜救中心2018年海上搜救志愿者培训暨搜救技能交流活动。
- 2018年8月,成功举办天津水域规模最大、科技含量最高的“2018年天津市海上突发事件综合应急演练”。



“北海救115”轮救助翻扣船员。

本版图片由天津市海上搜救中心提供